

苦儿流浪记名著读书笔记 苦儿流浪记读书笔记(汇总8篇)

环保标语是宣传环保理念和倡导绿色生活方式的精炼表达，我们应该多关注环保标语的创作与传播。创作环保标语要注重独特性和与众不同，让人们念念不忘。这里给大家整理了一些独具创意的环保标语，希望能引起大家对环保的思考和行动。

苦儿流浪记名著读书笔记篇一

我不久看了一本书，叫《苦儿流浪记》，它是我看了所有故事中最好看的，也是最感动的一本书。

他讲的是有一个小孩叫雷米，因为原来他家很有钱，是个富贵人家，就是它的兄弟抢了他的钱。让他们家破人亡。后来有位叫巴伯兰的一个男人收养了他，巴伯兰常年在外打工，所以雷米经常和巴伯兰妈妈在一起生活。巴伯兰妈妈对雷米很好，在雷米哭鼻子的时候，她总会百般疼爱的把他搂在怀里。每天晚上睡觉前，他都会亲她的小嘴，然后她甜甜的进入梦乡。可是一个不幸的消息传来了，雷米的干爸爸生病了，可不久又好了。就在过节的那一天，因为巴伯兰家很穷没什么吃的。最好的就是馒头。

就在他8岁时变成了孤儿，他历尽了千辛万苦，用着他顽强的身子坚持的回到了妈妈的身边。

我从这里想到了，以前考试考得不好就难过哭，别的什么也不做。不像雷米顽强。

我读了这个故事以后，我真的受到了很多启发，比如：遇事要坚强，不要哭。遇到不会做的题目不能放弃，要有耐心。我要向雷米学习。

苦儿流浪记名著读书笔记篇二

“读一本好书，就像交了一个益友。”这是著名作家、编辑家臧克家先生说的话。的确。书就像一位老师，帮你解决不懂的难题；有时又带你去领略这大千世界的迷人风采。书就像一位朋友，你可以亲密的与它交谈。总之，我们是离不开书的。

我看过一本名叫《苦儿流浪记》的书，这本书是法国的埃克多·马洛写的。讲述了主人公雷米，他一直和养母巴伯兰妈妈相依为命。直到他八岁那年，他养父从巴黎回来了，把他卖给了一个叫维泰利斯的流浪艺人。雷米跟着维泰利斯师傅四处卖艺。后来，师傅不堪命运的摆布，冻死在一个寒冷的风雪之夜。雷米又被好心的花农一家收留。

但不久后，花农一家也遭到了不幸，雷米只好继续踏上流浪的路程。幸运的他遇到了朋友马西亚。他们用自己赚的钱给雷米的养母巴伯兰妈妈买牛报恩。巴伯兰妈妈知道后感动不已。后来，雷米和马西亚一路追随天鹅号。终于找到了他的母亲米利根夫人和他的弟弟阿瑟。他也恢复了他原来的位置——亨利·米利根。他们一家团聚了，养母巴伯兰妈妈也被雷米接到家里，过着安详的晚年。

读了这本书后，我第一次体会到了人生的酸甜苦辣。我为雷米的悲惨遭遇而落泪，更为他的坚强意志而感动。这个故事告诉我们一个深刻的道理：一个人不论怎样都要坚强，不能遇到一点小事就气馁。生活中常常有一些这样的例子：有一些小朋友不小心绊倒了，自己不起来，反而赖在地上哇哇大哭，非要等到家长来扶才肯起来。每当家长跟他们说：“要坚强，不能遇到一点小事就哭啊。”他们也总是说“哦，知道了，以后不会这样了。”可是结果就是说到做不到，依旧得让家长帮忙。

我衷心地把这本《苦儿流浪记》推荐给大家，希望大家能去

看一下这本有着生动情节、曲折的故事的书，体会一下雷米这位主人公的传奇人生。

苦儿流浪记名著读书笔记篇三

一、卢米：

主人公简介：

即亨利·米根，本书的主人公。他是英国伦敦一个贵族家庭的长子，出生刚六个月时，被心胸叵测的叔叔偷走，扔到法国巴黎的街头。他起初被一户贫苦农家收养，厥后跟随一位江湖艺人流浪卖艺，历经生活的苦难，遍尝人间的辛酸。最后，终于回归故里，与失散一三年的生母和弟弟团聚，过上幸福完满的生活。寒假期间，我和怙恃一起读了《苦儿流浪记》这本书，我以为这本书时而悲凉，时而欢乐，时而动人，时而激动，令我耐人寻味。

一、卢米：

故事的主要情节是这样的：小说的主人公雷米是英国的一个贵族长子。在他六个月时，他的叔父为了霸占侄儿的产业，偷偷将他抱走，丢弃在巴黎街头。他的养父巴伯兰将他捡回家，养到八岁后，又把他卖给了江湖艺人维泰利斯。雷米跟随维泰利斯浪迹天涯，有过无数的痛楚经历。然而，不论情况多么恶劣，雷米始终抱着坚定的信心，凭着坚强的意志，克服了重重困难，终于和生母团聚。而且戳穿了叔父的阴谋，返回大庄园的古堡里，过上了全家欢聚的好日子。

二、皮大斯老公公：

卢米的恩师，一位正直仁慈、多才多艺的江湖艺人。他从卢米养父手中租来卢米，带着卢米和他的小戏班到各地地上演，靠上演卖艺为生。他教卢米识字读书、学习音乐；他还教导卢

米培养坚固意志, 面临干瘪怎样坚强生活, 想把卢米造就成为一个意志刚强、不畏困难的人物。

卢米情同伯仲的挚友。他富有上演才气和音乐天赋。少年时期在戏班上演卖艺, 经常遭到师傅的茶毒, 后被赶出戏班, 与米卢结为知己挚友, 一起流浪上演。厥后, 在米卢母亲的'资助下, 他专攻音乐, 成为著名的音乐家。

苦儿流浪记名著读书笔记篇四

终于放暑假啦!卸下沉重的书包, 丢开恼人的作业, 找一本心爱的书籍, 尽情享受这难得的惬意时光!

“哦, 傻丫头, 都什么时候了?放假就可以黑白颠倒了?快起来!”妈妈厉声喝道。

“老妈, 再让我睡会儿, 就一小会儿!”我边说边用哀求的眼神看着她。

“好吧, 不过你得答应我, 等会儿起来必须帮妈妈搞卫生!”妈妈朝我瞪了一眼径直走了出去。

我长长舒了口气, 心里想着: 不就是搞卫生吗?小菜一碟!拉开窗帘, 刺眼的阳光直直地射进房间。我睡意全无, 坐起来伸了个懒腰就去洗漱了。

早饭刚下肚, 妈妈就御驾亲临了。“颖颖, 是帮妈妈扫地还是拖地板?”

我心想: 一个累, 一个脏, 可都不是什么好活, 便故意半开玩笑地说: “有没有第三种可能啊!”

“只能两样选一样!都那么大了, 干点家务还挑三拣四的。”妈妈似乎真的有些发火了。

“那……那就拖地吧!”我只能乖乖投降。

拖把是妈妈从网上购买的，往桶里加满水后就可以自由伸缩和洗涤，真是再方便不过了。平时，看到妈妈拖地的时候，我心里就痒痒。呵呵，这回正好在妈妈面前显摆显摆。我这么想着，便开始忙活起来。先加水，再把拖把头放到桶里，上下推拉……还没弄几下，水已经溅了一地。我走到哪里，脚下就踩出一个个黑黑的脚印。仔细瞧瞧水桶，原来水没过了水位线!不管它了，我提着拖把走到阳台边开始拖起来。

刚开始还算顺利，可没拖几块地砖，问题就出来了!几根黑色的“丝线”粘在地板上，任凭你怎么拖也不管用。我蹲下来仔细一看，原来是头发!早上起来，我就喜欢在阳台上梳头发，难不成……哎，真是搬石头砸自己的脚啊!拖了几下，还不管用，我只能用手指甲一根一根地抠。这里有，那有，前面有，后面也有，哦，我的天!这么一折腾，我是累得腰酸腿疼。刚站起来，头就发晕，赶紧挨着沙发坐下来，真怕自己再晕过去。

妈妈从厨房出来，看到我的囧样，皮笑肉不笑地说：“哟，都拖了一半了，看不出我们家颖颖还挺能干的嘛!”我当然知道妈妈话中的意思，索性别过头去，独自坐在那里生闷气。妈妈见状，一下子不知所措了。

“好了，好了，妈妈知道你委屈，剩下的就交给我，你还是到里面去看会书吧!”妈妈主动向我“讨饶”。我撅着嘴巴，理直气壮地躲进了房间。真是倒霉的一天，害得我一点都没心情了，我在心里暗暗抱怨着。坐下来，继续翻开读到一半的《苦儿流浪记》看了起来。“雷米只有8岁，本应是在父母怀中撒娇的年龄，可他却过早地饱尝了人世的艰辛。被养父卖掉以后，一路上都是离别。面对接踵而至的不幸和打击，他却从不放弃，从不向命运低头……”读着，读着，我的心里突然有一股说不出的滋味。是小小的雷米惊醒了我，让我知道了什么是勇气，什么是责任，什么是成长。妈妈让我拖地，

不就是想锻炼我吗?可我遇到一点儿挫折就撒娇闹脾气。

苦儿流浪记名著读书笔记篇五

今天，我读了苦儿流浪记的第一章，这本《苦儿流浪记》书，讲了人间酸甜苦辣的故事，就让带你们走进这个故事吧！

雷米的家很穷，但他们生活的非常开心。突然有一天，雷米的爸爸在巴黎干活的时候，在脚手架上，受了伤。他的老板不愿意给雷米的爸爸抚恤金。他要求他们母子给雷米的爸爸寄一点钱来，寄完了之后，爸爸回信说：“钱太少了，还不够我打官司的呢！干脆把家里的奶牛露赛特卖掉，再把钱给我寄过来，就得了。”

要知道，奶牛可是农民家的宝中之宝呀！不管你多么的穷，只有牛棚里有奶牛，家里就能过日子。雷米母子就是靠着这头奶牛生活的。没办法，雷米的妈妈只能这样做了。

卖完露赛特不久，就是狂欢节了。每年的狂欢节雷米的妈妈都会给雷米做炸糕或奶油煎饼。但是，到了这天由于家里没有奶油，就做不了奶油煎饼了。但是，雷米的妈妈找别人家要奶油、鸡蛋、苹果就为了给雷米一个大惊喜。

“你怎么没有把这个累赘卖掉哪？”雷米的爸爸问。

“他毕竟是我给他抚养大的，我舍不得。”妈妈说。

“他又不是你亲生的，只不过在马路上看到他床很好，以为是有钱人家生出来的，如果他的父母找到咱们家时，就会用重金来谢谢咱们。八年了，他的父母还没有找他，应该是死了。明天，我明天跟他去孤儿院登记。”说完，就走了。

雷米听到了这话，就喊“妈妈，妈妈。”哭了起来。

这篇文章让我感觉到了——一个善良、贤惠的养母，一个粗暴、无情的养父，一个可爱、孝顺的雷米。

苦儿流浪记名著读书笔记篇六

俗话说：“困难像弹簧，你强它就弱，你弱它就强。”这个暑假，我读了《苦儿流浪记》这本书，书里的情节使我深受感动。

本书的主人公雷米，他是一位弃儿，善良的养母把他抚养到8岁时，无情的养父把他租给了一个闯荡江湖的卖艺老人，他们到处流浪卖艺。在一个饥寒交迫的夜晚，卖艺老人冻死了，两只狗被凶狠饥饿的野狼叼走了。雷米只好又带上猴子美心和最后一只狗继续流浪，经历了许多艰难险阻，被两次关进监狱、在煤矿遭遇水灾……在好朋友的帮助下，终于找到了自己的亲生母亲——丽丝。

我被雷米不怕任何艰难险阻的精神深深感动了，在困难面前勇敢地挺了过去，我喜欢他不屈不挠、勇往直前的品格。

我现在的生活是多么幸福啊！如果让我回到雷米生活的年代，我一定会坚强地对自己说：“庞书颐啊庞书颐，你一定要坚持住啊！”

雷米，我为你骄傲，为你自豪！你是我心目中的偶像！

苦儿流浪记名著读书笔记篇七

把小雷米托付给了一个很残忍的地主，因为他有很多孩子，天天让他们去赚钱，赚不够钱就要用鞭子打，真是太残忍了！后来，维泰利斯也饿死在了冬天，小雷米无依无靠，但他结了一个好朋友。他们俩相依为命，不断的表演、赚钱。

他们也经历了许多危险，冒着差点淹死的危险。但是有一天，好事来了，小雷米终于找到了他的亲生母亲，他最终成为了一个富人，继承了家产。

我看了这本书后，有一些读后感。我觉得小雷米虽然前面很辛苦，但他找到了父母，有了一个幸福的家，我真心祝福小雷米有一个幸福的家庭！

苦儿流浪记名著读书笔记篇八

俗话说：困难像弹簧，你强它就弱，你弱它就强，《苦儿流浪记》读书笔记700字。在近期里，我读了《苦儿流浪记》这本书，使我深受教育。

书的作者是法国的埃克多·马洛是以发展并提高了当时的情节剧小说而载入法国近代文学史的作家之一。马洛是多产作家，一生写过不下七十部小说，《苦儿流浪记》是其中最为家喻户晓的一部。这部小说问世后，曾被译成英、德、俄、日等多种文字，而且直到一百多年后的今天，它还在法国被重印出版，并多次被搬上银幕。在法国十九世纪文学遗产中，作为提高了的情节剧小说，《苦儿流浪记》具有重要的代表性。

这本书是讲雷米是身世不明的弃儿，被法国一家农户收养。雷米善良天真，在养母的呵护下过着贫穷宁静的生活，凶恶的养父回家乡后把他卖给了品德高尚但身份神秘的流浪艺人，于是他一路与动物为伍，靠卖艺杂耍谋生。主人入狱后，他遇到了一位好心的贵妇人，过上了一段豪华的游艇生活。主人出狱后，把他领走，他们又开始流浪，在一个风雪之夜，艺班的动物惨遭狼口，主人又冻死于绝境，他被一家花农收养，这个避风港不久也维持不下去，他只得又加入“黑煤子”的行列，偏偏又遭遇矿难，九死一生才重见天日；他得知自己的身世后，寻亲情急，误入有社会嫌疑的假生父之手，读书笔记大全《《苦儿流浪记》读书笔记700字》。最终，他

在好朋友的援手下终于找到自己的. 生母，原来她就是那位贵妇人，故事以大团圆结束。